

HOT HOT HOT

(三) 有關齒模技術師法，政府若堅持要通過，牙醫師無法阻擋時，則應堅持以下原則：

1、牙醫師應為當然牙技師，因為目前接受牙技師最完整訓練者為牙醫師，且現有部分牙醫師已於院所內、外開設牙技所，身為公會幹部不應支持會剝奪現有牙醫師權益之法案。至少應保有牙醫師開設牙技所的權益（不論於院所內或院所外）。若不能幫會員爭取權益，卻反而去背書，會被會員唾棄。

2、衛生署以同一個人不能擁有兩個專技人員的理由，來反對牙醫師為當然牙技師，是蒙蔽絕大部分的牙科醫師。因為現在已經有“多重醫事人員資格者執業管理辦法”，同一個人可以同時擁有多個專技資格。

【影響】

牙醫師以後將無法開設牙技所，也不能承攬技工相關之業務，致使投資成本增加，同時投資回收時間將延長。

譬如說：幾位牙醫師合買一台3D齒雕（或其他設備）之機器，原本想共同分擔成本，甚至外接一些其他診所之業務，但是因為沒有開牙技所之資格，此台機器只能放在某一位醫師的診所，只可供此診所使用，不能承接其他牙醫師診所之業務，致使合買之意義蕩然無存。

【最新消息】

牙體技術師法已經二讀通過，將「正式排除」牙醫師考照之資格

敬 輓

陳以文醫師岳母熊母莊老夫人於97年9月29日仙逝，謹訂97年11月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八時假市立第二殯儀館「至安廳」（地址：台北市辛亥路三段330號）舉行公祭。

下期預告

- ◎ 健保審查規定（絕對指標與相對指標）將作改變
- ◎ 牙助未來認證之規劃
- ◎ 衛署認可牙材字號之問題探討

歡迎投稿



- 北牙論壇網站已於今年十月正式成立，歡迎各位不吝賜教與留言。
您也可透過傳真及郵寄的方式提供您寶貴的意見，編輯處將贈送精美小禮物一份！
- ◎ 北牙論壇網址：<http://www.wretch.cc/blog/tpdentist>
 - ◎ 編輯處傳真：(02)2930-0081
 - ◎ 編輯處地址：台北市興隆路一段82號